4. 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(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 提供,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)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<u>西峡县林业局</u>的(项目名称)<u>西峡县林业局 2024年中央财政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项目二标段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(标的名称)</u> 西峡县林业局 2024 年中央财政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项目二标 段 ,属于 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咨询服务</u> 行业;承建(承接)企 业为 <u>(企业名称)</u> 河南兴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,从业人员 <u>35</u> 人,营业收入 为 <u>691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548</u> 万元 ,属于 <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</u> 业) 微型企业 ;

2. <u>(标的名称)/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/</u> 行业; 承建(承 接) 企业 为<u>(企业名称)/</u>,从业人员 <u>/</u> 人, 营业收入为 <u>/</u> 万元,资产总 额为 / 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/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<u>河南兴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</u> 日期: <u>2025</u>年 10 月 22日

备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